

证券代码：600749

证券简称：西藏旅游

公告编号：2020-054号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评定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0年11月9日，文化和旅游部发布公告，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开发运营的雅鲁藏布大峡谷旅游景区被确定为“国家5A级旅游景区”。

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（以下简称“大峡谷景区”）被评定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，预计将对公司业务开展产生积极影响。大峡谷景区相关情况如下：

2005年，公司与林芝市主管部门签订大峡谷景区相关旅游开发协议。多年来，公司通过自有资金、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和银行借款等方式，投资建设了完善的旅游基础设施，并推出观光大巴、江面游艇、低空飞行和温泉康养等特色旅游项目。目前，大峡谷景区已成为林芝市游客接待量最大的旅游景区，并与布达拉宫、珠穆朗玛峰并列为西藏三大世界级旅游资源。

通过持续投资建设，大峡谷景区于2010年被评定为国家4A级景区，2013年被确认为西藏首个“国家级旅游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单位”。2018年7月实际控制人变更后，公司调整了整体发展战略，明确将大峡谷景区建设成国家5A级景区，通过严格落实创建标准，加快基础设施改造、产品研发设计和智慧旅游平台的投资建设，景区品牌形象和游客体验大幅提升，并顺利通过国家5A级景区评定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已参与运营西藏全部两家5A级自然风景区（巴松措景区和大峡谷景区），并完成旅游观光、休闲度假、健康疗养等产业布局。投资建设国家5A级景区，是公司聚焦旅游主业、落实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（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9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：2019-030号），是公司进一步加大主营业务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将有利于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进一步提升，也为公司打造康乐旅游目的地奠定了坚实基础。同时，公司将结合旅

游产业发展特点,在生态环境保护、民族文化保护发展、农牧民致富增收等方面,作出应有的贡献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9日